

海南师范大学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微专业招生简章

“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是由海南师范大学旅游学院牵头建设经海南师范大学教务处批准设立的微专业课程。该微专业依托国家一流本科专业“旅游管理”专业优势，深度融合生态学、教育学与旅游管理学科，培养兼具教育情怀、生态意识与实操能力的复合型人才。在国家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和文旅融合战略背景下，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已成为千亿级市场规模的新兴领域。本微专业响应《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中对文化旅游紧缺人才培养的要求，对接 LB/T 092-2025《研学旅行课程与线路设计指南》等行业标准，旨在为行业输送更多专业功底扎实、实践能力突出的复合型人才。

“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微专业欢迎各位同学积极报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为什么要设立？

（一）服务国家素质教育与生态文明建设的需要

“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微专业的设立紧扣新时代“教育强国”与“生态文明建设”战略方向，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加强自然教育的政策号召。教育部等 11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明确将研学旅行纳入学校教育教学计划，“双减”政策进一步释放了学生对实践性学习的需求。本专业旨在培养具备课程设计、活动组织与风险管理能力的专业人才，服务国家素质教育与生态保护战略。

（二）推动“新文科”教育与学科交叉融合的需要

随着素质教育深化与文旅融合趋势加强，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已成为教育、旅游、生态等多学科交叉的热点领域。本微专业融合教育学、生态学、旅游管理等学科优势，构建“理论+实践+创新”的培养体系，既符合高校推动复合型人才培养的趋势，也呼应行业对高素质、跨领域人才的迫切需求。

（三）赋能海南自贸港文旅创新与生态教育的需要

海南作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和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在发展生态旅游、研学旅行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资源与政策优势。本微专业紧密结合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红树林湿地等生态资源，与多家研学基地和企业合作，为海南自贸港建设

提供具备生态教育能力与文旅创新能力的专业人才支撑。2025年9月30日《海南自贸港旅游条例》发布，“研学旅游”纳入其中，“第二十条 **鼓励发展研学旅游，支持利用航天科技、热带农业、海洋、森林、历史文化、美丽乡村等资源，建设研学旅游基地。鼓励与科研机构、高校、博物馆等合作开发研学课程和路线，推动研学旅游与科技、文化、生态等领域深度融合。**”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88号

《海南自由贸易港旅游条例》已由海南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9月30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5年12月1日起施行。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5年9月30日

第二十条 鼓励发展研学旅游，支持利用航天科技、热带农业、海洋、森林、历史文化、美丽乡村等资源，建设研学旅游基地。鼓励与科研机构、高校、博物馆等合作开发研学课程和路线，推动研学旅游与科技、文化、生态等领域深度融合。

第二十一条 鼓励发展自驾车房车露营旅游，利用环岛旅游公路、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等旅游交通资源开发精品线路，科学布局房车露营基地，完善交通标识、观景台、旅游驿站、停车场（站）、供水供电、排污、垃圾收集等配套设施，优化自驾车房车露营服务保障体系。

2024年11月，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旅行社研学旅游业务健康发展的通知》，明确提出要培育研学旅游专门人才。“**支持将研学旅游相关从业人员纳入文化和旅游行业人才培养体系，持续提升从业人员专业素养和能力。支持有条件的职业学校开设研学旅游相关专业和设置相关课程，培养研学旅游项目开发、产品设计和活动管理专门人才。支持高校、研究机构、企业等开展研学旅游理论与实践研究。**”

二、要实现哪些培养目标

（一）我们的培养目标

本微专业构建“四位一体”的培养目标体系，旨在培养具备生态文明理念、

跨学科知识、实践能力与社会责任感复合型人才。毕业生可在中小学、自然教育基地、文旅企业、环保组织等单位从事课程开发、活动策划、项目管理等工作。

目标 1：掌握研学政策法规、自然教育理论、生态保护与教育学原理，构建系统的知识体系。

目标 2：具备课程开发、活动组织、资源整合及数字化工具应用等核心技能。

目标 3：强化生态文明理念、社会责任意识及跨学科协作能力，提升职业素养。

目标 4：通过校企合作与实训积累经验，获取贴合行业需求的实操技能或相关职业资格证书。

（二）我们的学业要求

知识要求：

- （1）掌握自然教育、生态伦理与研学旅行相关理论与行业规范；
- （2）理解课程设计、活动策划与风险管理的基本方法；
- （3）熟悉研学基地运营与管理流程。

能力要求：

- （1）能独立完成研学课程与自然教育活动设计；
- （2）具备团队带队、安全管控与应急处置能力；
- （3）掌握数字化教学工具。

素质要求：

- （1）树立生态文明与社会责任意识；
- （2）培养跨学科协作与创新思维；
- （3）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可持续发展观。

三、有哪些学习内容？

本微专业以“理论奠基—技能强化—实践贯通”为主线，形成“理论认知—教育设计—实践创新与应用”的课程体系。具体规划如下：

（一）专业基础理论

聚焦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的基础理论与行业规范，开设《生态伦理与生态旅游》《自然教育概论》《研学旅游基地与管理》等课程。通过系统授课，帮助学生掌握自然教育的核心理念、研学产品设计的底层逻辑。

（二）技能实训

一是课程设计技能培养。通过《自然教育课程设计》《研学旅行策划与导师实务》等课程，学习从主题策划（如“湿地鸟类观察”）到教案撰写的全流程，掌握游戏化教学、探究式学习等方法。二是研学带队与团队管理技能培养。通过学习《研学旅行策划与导师实务》《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实践》课程，掌握研学团队的带队技巧、安全管控方法及应急处置能力。同时，加强团队管理技能训练，学习小组分组技巧、冲突调解方法、常见户外突发状况的应对流程。

（三）实践应用

在校园开展小型自然教育活动，锻炼课程执行能力；与研学基地、自然教育营地合作，安排学生担任研学营助教、协助课程落地执行、参与客户需求调研等；自主项目设计：以小组为单位完成完整研学（自然教育）产品设计。

本专业学生结业应修总学分共计 10 学分，学生完成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成绩合格，准予结业。

四、有哪些教学资源？

（一）我们的师资队伍

“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微专业依托旅游学院酒店管理系的综合优势，构建起一支“学术引领+行业实践”双元融合的教学团队。团队在成员构成、专业背景与实践经验方面体现出明显的交叉融合与复合特征，具备扎实的理论研究能力与丰富的教学实战经验，为微专业的高质量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具体结构如下：

学科方向负责人

团队中共有教授 2 名，副教授 3 名，主要负责生态旅游与自然教育等研究方向的学科定位与教学内容研发，具有深厚的学术积淀和较高的科研水平，能够引领学生把握行业前沿。

核心教学成员

专任教师 7 名，涵盖生态学、旅游学、地理学、管理学等多个领域，1 人为研学旅行指导师，半数以上成员具有导游资格证，有参与全国自然教育研讨会等实践经验，能够为微专业教学提供多学科视角和实践指导。

（二）我们的教学资源

（1）协会资源

海南省研学旅游协会、海南省旅游协会、海南省康养旅游协会、海南省旅游景区协会等。



（2）实践基地

海口东寨港红树林生态旅游区(4A)、海南铭投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迈雅河溪头古村乡村旅游点、儋州嘉禾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澄迈柚子夫妇乡村旅游点等多家生态旅游景区、研学旅行基地、研学旅游企业共建实践教学基地，形成“产教融合”的实践教学体系。



（3）教学资源

导游模拟实训室，旅游虚拟仿真实训室、多媒体设备与智能设施，支持沉浸式教学与模拟实训。



五、到哪些机构就业创业？

—**教育领域：**中小学研学导师、课程设计师、自然教育机构教师。

—**文旅行业：**研学旅行产品经理、文旅项目策划、旅游企业运营管理。

—**环保组织：**自然解说员、生态教育策划师、NGO 项目专员。

—**自主创业：**自然教育工作室、研学营地、生态旅游项目创办人。

—**公共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文化场馆教育项目管理人员。

六、如何报名和授课？

（一）报名办法

招生对象：在校本科生

招生人数：20 人

2026 年 4 月 9 日（周四）中午 12:00 之前，将附件 1 海南师范大学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微专业报名表发送至邮箱：lyxyjwb@hainnu.edu.cn。

（二）审核和录取

2026 年 4 月 10-15 日进行审核，根据报名情况择优录取，并将审核结果通知到报名者。

（三）授课时间

授课时间：5 月-6 月

授课地点：海南师范大学桂林洋校区旅游学院实训室

附件 1：海南师范大学研学旅行与自然教育微专业报名表